

玉山金控組織規程

第一條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本公司)依其章程第三條及第三十七條規定，設總公司及分公司，其組織依本規程之規定。

第二條 本公司依章程第二十二條及第三十條規定，董事會得設置功能性專門委員會，並得就業務需要設置一般委員會，其組織規程另訂之。

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董事會秘書處及稽核處，隸屬董事會，職掌如下：

一、董事會秘書處：

綜理董事會及董事會下各委員會議事事務等相關事項，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，專任綜理董事會相關事務。

二、稽核處：

建立總稽核制，以獨立超然之精神，綜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稽核業務，適時提供改進建議，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。

第四條 本公司設置總經理，秉承董事會決議綜理公司業務，策略長、永續長、人資長、財務長、風險長、科技長、資訊長、資安長、會計長、法遵長(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)及行銷長等人輔佐，並得視業務需要設置及調整。

第五條 本公司設下列各處，隸屬於總經理，職掌如下：

一、策略發展處：掌握國內外金融產業發展新趨勢與市場動態，規劃金控及子公司中長期發展策略，評估策略聯盟機會或執行併購策略等，協調跨子公司重要資源，督導金控重要策略執行，並追蹤管理策略執行成效。

二、財務規劃處：制定金控財務會計政策與資金管理，並督導子公司財務會計業務；依組織發展策略，擬定資本發展規劃；綜理金控及子公司預算編列、績效評估、信用評等及費用管理；並負責對外關係管理，包含主管機關、投資人及媒體。

三、整合發展處：發展金控及子公司事業版圖，並管理長期投資事業；規劃及協調金控及子公司間業務發展與整合行銷；規劃及執行品牌經營策略。

四、科技發展處：綜理金控及子公司資訊政策、資訊採購及供應商管理、資料治理與應用，以及各子公司資訊資源整合；擘劃智能金融業務策略，掌理並督導人工智慧、知識管理、智能技術與應用。

五、永續發展處：制定並執行金控及子公司永續發展政策，落實永續治理，接軌國際永續趨勢，導入最佳實務，發揮永續影響力。

六、資安管理處：綜理金控及子公司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與防護機制，統籌資訊安全及個資事件應變與資源協調，並督導體系正常

運作，掌握整體資訊安全與個資風險及執行情形。

七、風險管理處：綜理風險管理政策與原則之訂定與執行，督導金控及子公司風險管理事務，辨識及防範新興風險的潛在威脅，管控整體風險承擔能力。

八、法遵法務處：金控及子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與管理，包含公平待客、洗錢防制、利害關係人、防漂綠等，督導子公司遵守各業別法令，及法律事務之規劃與執行。

九、人力資源處：綜理金控及子公司人才甄選與任用、教育訓練及職涯發展培育、薪酬福利與績效管理、員工獎懲與員工關係管理等人力資源相關事務規劃與執行。

十、行政管理處：綜理金控及子公司顧客服務、總務庶務、金控股務等行政或專案之企劃、執行與追蹤事宜。

第 六 條 總經理得依業務及管理需要設置各類委員會，委員會設置要點另訂；總經理得視需要，設置任務或專案小組。

第 七 條 本公司分層負責明細表另訂。

第 八 條 本規程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。

第 九 條 2002.02.27 第 1 屆第 2 次董事會通過。
2003.05.15 第 1 屆第 8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05.02.14 第 1 屆第 16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07.11.15 第 2 屆第 16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08.07.17 第 3 屆第 2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09.11.12 第 3 屆第 10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17.08.11 第 6 屆第 4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18.01.19 第 6 屆第 6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18.06.08 第 6 屆第 9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0.01.10 第 6 屆第 19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1.01.22 第 7 屆第 7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1.07.23 第 7 屆第 14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2.03.11 第 7 屆第 18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3.06.16 第 8 屆第 3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4.05.10 第 8 屆第 11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5.11.07 第 8 屆第 28 次董事會修正。
2026.01.30 第 8 屆第 30 次董事會修正。